

財團法人台灣安斯泰來醫學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告



一、主旨：公告辦理一百零七年度醫學獎助金申請方法及有關事項。

二、申請時間：一百零六年七月十五日至九月三十日止。

三、本期適用期間：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一月起至九月底出前出國研修者。

四、申請者資格條件：

(一) 居住於國內之中華民國國民未滿四十歲者。

(二) 學術品學兼優，願為台灣醫學發展貢獻心力者。

(三) 明確的研修主題、指導教授、以及所希望研修日本的大學、研究所或醫院，並能於一百零六年十月十五日以前得到研修機構負責人之認可者(原始正本)。

(四) 除自己為開業診所、醫院之負責人外，申請者須取得學校或醫院、醫學院負責人之推薦書。

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七月十日



五、對象及獎助金額

- 長期(六個月) 在學校擔任教職及正就讀碩士班、博士班者或教學醫院主治醫師。
- 短期(三個月) 醫院醫師或開業醫師或正就讀於碩士班、博士班之醫師。
- 短期(二個月) 醫院醫師或開業醫師或正就讀於碩士班、博士班之醫師。
- 短期(一個月) 醫院醫師或開業醫師或正就讀於碩士班、博士班之醫師。

期間	人數	給付額 / 人
長期(六個月)	二人	+ 經濟艙機票(日台往返) 日幣 120 萬元
短期(三個月)	二人	+ 經濟艙機票(日台往返) 日幣 60 萬元
短期(二個月)	二人	+ 經濟艙機票(日台往返) 日幣 40 萬元
短期(一個月)	二人	+ 經濟艙機票(日台往返) 日幣 20 萬元

六、研究領域

原則上以感染相關疾病、免疫相關疾病、循環器疾病、中樞神經疾病、泌尿器疾病、眼科、皮膚科、骨科學等相關領域之研究為獎助對象。



七、申請方法

凡符合各項條件之醫師請逕向本基金會索取「申請表格」及「申請人履歷表」連同下列文件向本基金會提出申請。

- 全戶戶籍謄本一份。
- 醫師證書影本一份。
- 研修機構入學同意書正本一份(可後補，但最遲得於民國一百零六年十月十五日以前寄達本基金會)。
- 學校或醫院負責人推薦書一份。(申請者為開業診所或醫院之負責人者免附)
- 進修目的及進修計畫。

曾經得到其他基金會之獎學金者不列入考核。

八、本基金會會址：台北市 10480 民生東路三段十號五



電話：(〇二)二五〇七-五七九九 轉分機 三六六 簡秘書

傳真：(〇二)二五〇七-一八〇八

E-mail: shaliv.chien@astellas.com

九、僅接受規定之申請表格，欲索取規定之申請表格，請直接與簡秘書連繫。